

2022 年度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8
二、2023 年工作计划	1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27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五部分 附件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林业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地发展相关规划。组织开展森林、草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区、

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道路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治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协同做好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七）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地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业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林业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发展和管理，承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承担林业和草地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按权限查处全县林业违法案件。

（十）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和草地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work，管理林业和草地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相关标准。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县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地湿

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林业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合计		100
泰宁县林业局	财政核拨	8
泰宁县造林绿化中心	财政核拨	6
泰宁县森林资源站	财政核拨	0
泰宁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财政核拨	3
泰宁县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	经费自给	11
福建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6
泰宁县林木种苗站	财政核拨	5
泰宁县林业产业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9
泰宁县林业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15
泰宁县林业局杉城林业站	财政核拨	6
泰宁县林业局朱口林业站	财政核拨	6
泰宁县林业局上青林业站	财政核拨	4
泰宁县林业局新桥林业站	财政核拨	4

泰宁县林业局大田林业站	财政核拨	3
泰宁县林业局开善林业站	财政核拨	3
泰宁县林业局梅口林业站	财政核拨	4
泰宁县林业局大龙林业站	财政核拨	5
泰宁县林业局下渠林业站	财政核拨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一、2022 年林业工作完成情况

（一）造林绿化任务全面完成

共完成植树造林 14450 亩，松林改造提升 10541 亩，森林抚育 44312 亩，封山育林 10257 亩。完成 42 亩大田育苗任务，预计可产杉木良种苗 180 万株，为 2022 年补植、2023 年造林用苗打下基础。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建设面积 1 万亩、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面积 0.18 万亩。2022 年闽西北山地丘陵多样性保护项目已开工，预计建设面积共 2.2 万亩。

（二）林权制度改革持续深化

1. 加快林业产业化。笋竹产业方面：年初成立泰宁竹业协会，会员单位共计 42 家，并以协会为主体积极开展竹林 FSC 森林认证，注册竹制品公共品牌“金湖竹生活”，加快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落实丰产林示范基地建设面积 7005 亩、低产林改造示范基地建设面积 5000 亩。林下经济方面：

2022 年度，我县林下经济面积共计 26.36 万亩，较去年新增 1.1 万亩，合计产值 12.26 亿元，新增林下种植面积 1700 亩，我县崖壁铁皮石斛仿野生种植模式被福建省林业局作为林下经济发展典型模式在全省范围内推广。森林康养方面：助推泰宁县龙门里森林康养基地评选为省级森林康养基地，打造崇际独有的特色森林康养基地，截至目前全县完成森林康养基地营业额 2.1 亿元。

2. 推进林票碳票项目。推动场村、场企合作，推进股份合作造林，持续做大林票规模，同时要健全林票风险隔离制度，推进林票标准化建设，探索设立林票市场化交易试点，促进森林资源证券化，以中林（三明）林业有限公司在泰宁设立国家储备林项目部为载体实施持续制发林票，目前全县累计制发林票 1328.07 万元；以县属森达国有林场为主体，完成三明林业碳票开发任务，项目面积 11118 亩，减排量 32946 吨。

3. 完善金融服务。成立“福农驿站”金融服务中心，推出专门扶持笋竹产业的“青竹贷”、针对林下经济产业的“富林贷”等普惠贷款，累计发放林业信贷 6826.65 万元（其中发放林权抵押贷款 2340 万元，创新林业信贷 4486.65 万元），为广大林农、林企提供强力的金融保障。

4. 压实林业工作内容。完成福建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22-2031 年）编制任务，并按程序上报国家林草局审批；制定《泰宁县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工作方

案》，签定赎买 1200 亩天然林意向书，整个赎买工作将于 12 月如期完成；针对全县 2022 年确定的重点项目，对交通、电力、园区扩园、公共事业及民生项目等涉及用林审核，实行急事快办、特事特办、专人负责、主动参与方案优化整合，尽量减少审核过程的材料补件，促使项目能一次审核申报成功完成“金湖旅游职教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熊家栋（泰宁）文化交流基地项目”、“龙湖工业园区扩园项目”、“浦武高速公路该扩建新增泰宁邱洪出入口及接线工程”等重大项目征占用林手续，确保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如期开工。

（三）全面推进林长制工作

一是落实林长工作职责。印发《2022 年泰宁县林长制工作要点》和《2022 年泰宁县林长制考核实施细则》，开办 2 次县级林长会议，3 次县级林长专题会，开展 8 次县级林长巡林，5 次副林长巡林，多举措细化乡（镇）林长制工作。

二是创新林业工作机制。建立“全员执法，局队合一”工作机制，激励持有林业行政执法证的机关干部与基层中队互助，推行“业务+执法”互补机制，打破分工限制，更加及时有效打击辖区各类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等林业行政违法行为，今年以来，共立案受理各类林业案件 33 起；建立健全智慧治理平台，开发智能巡检系统，实现“天上看、地上查、网上管”智慧管理。

三是落实“生态司法+碳汇”。对破坏生态环境的司法和行政的案件，鼓励违法人员在生态修复的基础上，进一步赔偿因森林资源破坏造成的

林业碳汇损失。2022 年 11 月，泰宁县某森林滥伐案件受案人员在泰宁县检察院的引导下，主动认购县属森达国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林业碳票 248.189 吨，认购金 3725 元。

（四）森林资源保护卓有成效

1. 持续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实监面积 25.7 万亩，监测覆盖率 94.88%，2021 年秋普至 2022 年 8 月，消除疫情存量面积 1402 亩，疫木除害处理 8024 立方米，清理松枯死木 2135 株，清理率 100%；挂设诱捕器 1213 个、诱捕松墨天牛 52797 只；以菌治虫防治面积 8965 亩。

2. 加强林地保护优化。在前期完成的大金湖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工作，整合后泰宁县境内自然保护地共 6 处、面积共计 57 万亩；开展林地、草地、耕地流出图斑核实督查四次，顺利完成了全县 365 个森林与草原督查图斑的建档变化入库工作，其中：森林督查 348 个图斑、森林资源监测 27 个图斑（含 19 个草原督查图斑）。

3. 多举措管控森林火灾。按照“双网双线全覆盖”网格化工作模式，常态化开展“五周五缘”可燃物排查清理，共排查隐患数 37 个；在朱口镇、上青乡、杉城镇建设森林防火预警系统，共建设 13 个监控点，并组织乡镇干部和林业站工作人员进行森林防火预警系统的使用培训，实现人防、物防、技防有机结合，进一步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4. 加强动植物资源保护宣传。结合“世界湿地日”、“世

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活动，充分利用会议、广播、电视、专刊、标语、条幅、墙报、公告、踩街、宣传车等各种形式，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完成县域内所有湿地调查成果编制；组织宣传车巡回宣传 100 余次，邀请省内外中书协、中美协会员参加举办书画、摄影展 1 次，踩街宣传 3 次，上街咨询 2 次，有线电视等宣传 9 次，墙报 12 期，张贴宣传标语 300 条，悬挂横幅 10 副，公告 500 张，救护领鸛鹑 1 只，白鹇 1 只，棕鼯鼠 1 只，福建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之食蟹獾，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联合播出的《秘境之眼》中播出报道；联合森林公安、食药监局等执法单位开展执法宣传活动，今年共立案查处野生动植物刑事案件 7 起，涉案 8 人。

二、2023 年工作计划

1. 推动林长责任落实。发挥林长办牵头抓总和林长制考核平台作用，协助县级林长履职，督促乡村两级林长履职。发挥“林长+公、检、法”平台作用，共同打击乱砍滥伐林木、非法征等犯罪等行为，实现对森林生态环境资源的协同保护；进一步落实“生态司法+碳汇”机制，探索林业碳汇在司法全过程领域的实践。

2. 做大做强林业产业。推进竹林 FSC 认证工作，新建 1

万亩笋竹丰产示范基地，完成竹山机耕道路建设任务，加大笋竹产业招商力度，加快在谈、在建项目落地投产进度；充分利用林木间伐、大径材基地的林下空间和林下资源，进一步扩大林下经济种植面积，争取铁皮石斛原加工体验项目建成投产。

3. 落实造林绿化任务。2023 年计划完成植树造林、森林抚育、封山育林 5 万亩，通过对集约人工林栽培、退化林修复等手段，实施闽西北山地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 1.6 万亩。同时积极与中林集团对接，加快国储林项目建设进度，推动中林集团完成国储林收储 2 万亩。

4. 强化森林防火基础。计划实施覆盖全域的森林防火智慧监测平台系统建设项目，全面提升县域火情监测和预警能力。根据今年新印发的《福建省护林员管理办法》，强化对护林员的管理力度，充分发挥护林员队伍作用，切实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巡护等基础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2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5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81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461.4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3.9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140.09	本年支出合计	692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58.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74.75
总计	8798.25	总计	8798.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140.09	4621.09	0.00	0.00	0.00	0.00	15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79	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60.79	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79	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5	2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9.35	2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5	2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4.17	45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93.84	9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93.84	9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33	10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33	10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41.87	3522.87	0.00	0.00	0.00	0.00	151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41.87	3522.87	0.00	0.00	0.00	0.00	1519
2130201			行政运行	119.48	11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826.89	182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60.84	16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4.59	38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	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98	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41	1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405.66	886.66	0.00	0.00	0.00	0.00	151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3.92	55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3.92	55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53.92	553.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开 03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923.49	2036.5	4886.9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79	60.7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79	60.7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79	60.7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5	29.3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9.35	29.3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5	29.3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8	0.00	818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23.83	0.00	623.83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60	0.00	26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63.83	0.00	363.83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93.84	0.00	93.84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93.84	0.00	93.84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33	0.00	100.33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33	0.00	100.3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461.44	1946.37	3515.07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61.44	1946.37	3515.07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19.48	119.48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826.89	1826.89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42.62	0.00	542.62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4.59	0.00	384.59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	0.00	3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98	0.00	98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0.75	0.00	120.74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339.11	0.00	2339.11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3.92	0.00	553.92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3.92	0.00	553.92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53.92	0.00	553.9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 政拨 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2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79	60.7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5	29.35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818	818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994.44	4994.44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3.92	553.92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21.09	本年支出合计	6456.49	6456.4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58.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22.75	822.7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58.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7279.25	总计	7279.25	7279.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泰宁
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56. 49	2036. 51	4419. 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79	60. 79	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 79	60. 79	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 79	60. 79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 35	29. 35	0. 00
20808	抚恤	29. 35	29. 35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9. 35	29. 35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8	0. 00	81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23. 83	0. 00	363. 83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60	0. 00	26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63. 83	0. 00	363. 83
21105	天然林保护	93. 84	0. 00	93. 84
2110507	停伐补助	93. 84	0. 00	93. 8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33	0. 00	100. 3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33	0. 00	100. 33
213	农林水支出	4994. 44	1946. 37	3048. 0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94. 44	1946. 37	3048. 07
2130201	行政运行	119. 48	119. 48	0. 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826. 89	1826. 89	0. 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42. 62	0. 00	542. 6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84. 59	0. 00	384. 5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	0. 00	30
2130212	湿地保护	98	0. 00	9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0.75	0.00	120.7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72.11	0.00	1872.1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3.92	0.00	553.9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53.92	0.00	553.9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53.92	0.00	553.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3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90.57	30201	办公费	9.6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7.3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9.1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60.77	30206	电费	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39	30207	邮电费	9.0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63.5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5	30211	差旅费	6.6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2.12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0.00

							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0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6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8	30216	培训费	1.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9.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7.3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1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26.13	公用经费合计					11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8.2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0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1.01
3. 公务接待费	6	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泰宁县林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8798.25 元，支出总计 8798.2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24.57 万元，增加 13.18%。主要是该年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6140.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9.08万元，减少7.3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21.0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1519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6923.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07.97万元，增长35.3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36.5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956.13 万元，公用支出 110.38 万元。
2. 项目支出 4886.9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621.09万元， 支出总计

6456.4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663.8万元，各增加34.72%，主要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456.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63.8 万元，增长 34.7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 60.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7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按统计口径增加了行政运行经费。

(二)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29.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8 万元，下降 3.87%。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干部死亡人数较去年减少。

(三) 2110406-自然保护地支出 2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5 万元，下降 8.29%。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较上年相对减少。

(四) 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63.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3.8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五) 2110507-停伐补助支出 93.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8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六）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6 万元，增长 0.66%。资金使用与上年基本持平。

（七）2130201-行政运行支出 119.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98 万元，下降 22.14%。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按统计口径减少了行政运行经费。

（八）2130204-事业机构 1826.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1.49 万元，增长 73.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九）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支出 542.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3.71 万元，下降 25.29%。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十）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384.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96.25 万元，下降 67.43%。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十一）2130211-动植物保护支出 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十二）2130212-湿地保护支出 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十三）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0.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7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十四）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72.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72.1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十五）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553.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3.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36.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26.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10.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8.2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28%；较上年减少0.73万元，下降3.84%。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政策严格控制经费，缩减三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0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0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00人次。主要原因是：与

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17%；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响应国家政策严格控制经费，缩减车辆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1.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17%；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9%。主要是响应国家政策严格控制经费，缩减车辆费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7.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11%；较上年减少 0.72 万元，下降 9.03%。主要是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县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累计接待 54 批次、30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林长制工作经费、森林植被恢复费、负氧离子监测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18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支出自评表、负氧离子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对 3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林长制工作经费、森林植被恢复费、负氧离子监测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18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优 3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负氧离子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1%，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7.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3.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2.1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9.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9.9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林长制工作经费支出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46		9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9.4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森林防火培训人员 180 人，制作林长制宣传牌 120 个。				完成森林防火培训人员 180 人，制作林长制宣传牌 120 个。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森林防火培训人员	≥180 人	180	20	2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林长制宣传牌数	≥120 个	120	10	10	无偏离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林长制工作经费	≤20 万元	20	10	10	无偏离
		社会效益	森林蓄积量	≥1245 万立方米	1245	10	10	无偏离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78.5%	78.5	10	1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林长办对护林员巡护的调度指挥	≥1 个	1	10	10	无偏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偏离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植被恢复费支出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30		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植树造林面积 1.22 万亩			完成植树造林面积 1.22 万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1.22 万亩	1.22	20	2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造林绿化合格率	≥90%	90	20	20	无偏离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万元	100	10	1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森林植被恢复费	≤100	100	10	1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覆盖率	≥78.6%	78.4	10	9.97	松林改造任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20	20	无偏离
总分							89.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负氧离子监测支出						
主管部门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98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	98	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九龙潭、大金湖、八仙崖、文创基地增设 4 个空气监测系统				在九龙潭、大金湖、八仙崖、文创基地增设 4 个空气监测系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气监测站数量	≥4 个	6	20	20	
		质量指标	展现各监测点监测数据	≥90%	90	20	20	无偏离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负氧离子监测	≤98 万元	98	10	10	无偏离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系统覆盖范围	≥90%	90	10	10	无偏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20	20	无偏离
总分							9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20 万元，计划用于森林防火培训、林长制宣传牌制作等。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参加森林防火培训 180 人。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林长制工作经费实际收入 20 万元,支出 19.46 万元,支出实现率 97.3%,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9.73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 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年预算 20 万元,分值 9.73 分;预算执行完成 19.46 万元,目标执行率 97.3%,得分 9.73 分。

(三) 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自评得分 50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20 分,得分 20 分。其中:参加森林防火培训人员 20 分,得分 20 分。

(2) 产出质量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林长制宣传牌数量 10 分,得分 10 分。

(3) 产出成本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林长制工作经费 10 分,得分 10 分。

(4) 产出时效10分,得分10分。其中:资金到位及时率10分,得分10分。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社会效益 10 分, 得分 10 分。其中: 森林蓄积量 10 分, 得分 10 分。

(2) 环境效益 10 分, 得分 10 分。其中: 森林覆盖率 10 分, 得分 10 分。

(3) 可持续影响目标 10 分, 得分 10 分。其中实现林长办队护林员巡护的调度指挥 10 分, 得分 10 分。

3、服务对象及满意度评价指标 10 分, 得分 10 分。其中: 农民满意度 10 分, 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2022 年度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100 万元, 计划用于植树造林等。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造林绿化目标完成 1.22 万亩。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森林植被恢复费实际收入 100 万元，支出 30 万元，支出实现率 3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2.97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年预算 100 万元，分值 3 分；预算执行完成 30 万元，目标执行率 3%，得分 3 分。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自评得分 6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 分，得分 20 分。其中：造林绿化面积 20 分，得分 20 分。

（2）产出质量 20 分，得分 20 分。其中：造林绿化合格率 20 分，得分 20 分。

（3）产出成本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森林植被恢复费 10 分，得分 10 分。

（4）产出时效10分，得分10分。资金到位及时率10分，得分10分。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9.97 分。其中：

(1) 可持续影响目标 10 分, 得分 9.97 分。其中: 森林覆盖率 10 分, 得分 9.97 分。

3、服务对象及满意度评价指标 20 分, 得分 20 分。其中: 农民满意度 20 分, 得分 20 分。

四、存在问题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2022 年度负氧离子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98 万元, 计划用于九龙潭、大金湖、八仙崖、文创基地等增设 4 个空气监测系统。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空气监测站数量完成 6 个。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负氧离子监测项目实际收入 98 万元, 支出 98 万元,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负氧离子监测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执行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2 年森负氧离子监测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年预算 98 万元，分值 10 分；预算执行完成 98 万元，目标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

（三）项目绩效分析

1、产出评价指标满分，自评得分 60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 分，得分 20 分。其中：空气监测站数量 20 分，得分 20 分。

（2）产出质量 20 分，得分 20 分。其中：展现各监测点监测数据 20 分，得分 20 分。

（3）产出成本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负氧离子监测 10 分，得分 10 分。

（4）产出时效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资金到位及时率 10 分，得分 10 分。

2、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其中：

（1）社会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监测系统覆盖范围 10 分，得分 10 分。

（2）服务对象及满意度评价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农民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无

七、有关建议

无